偃金文〔2023〕8号

关于印发《洛阳市偃师区金融工作局2023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科室：

根据开展“双随机、一公开”工作需要，现将《洛阳市偃师区金融工作局2023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3年6月5日

洛阳市偃师区金融工作局

2023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

实施方案

为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加强随机抽查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常态化，提高监管效能，助力“放管服”改革和金融环境优化，制定本方案。

1. 工作目标

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完善随机抽查制度机制，实现地方金融监管工作全覆盖、常态化、规范化，配合开展跨部门“双随机”联合抽查，转变监管方式，提高监管效率。

1. 基本原则

　(一)依法监管。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监管行为，落实监管责任，确保“双随机、一公开”工作依法有序进行。

(二)公正高效。坚持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实施随机抽查工作中要注重公平，兼顾效率，切实优化发展环境，减轻企业负担。

(三)公开透明。实施随机抽查事项公开、程序公开、结果公开，实施阳光执法，接受社会监督。

三、主要工作任务

（一）建立“一单两库”。结合行业分类、重点领域和监管工作需求，建立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实施动态管理。

（二）统筹制定年度抽查计划。结合工作实际，统筹制定2023年度随机抽查工作计划，并严格按照规范化要求，履行相关工作程序，科学合理地组织实施抽查检查。

（三）着力提升监管效能。推动重点监管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有效对接，对重点检查事项及高风险主体要通过加大抽查比例和频次等监管措施，守住安全底线。

（四）加强随机抽查结果运用。要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公开”的原则，及时录入抽查检查结果并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增强地方金融组织的自律意识，提高其守法经营的自觉性。

（五）加强宣传和业务培训。加强对“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舆论宣传，形成良好的社会氛围。常态化开展随机抽查工作培训，提升一线执法检查人员能力和水平。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局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建立健全随机抽查机制，细化工作目标和推进举措，确保随机抽查工作落到实处。

（二）严格责任落实。按照时间节点和抽查事项清单，合理确定随机抽查的比例和频次，及时公开抽查结果，公平、有效、透明地进行事中事后监管。

（三）严肃抽查纪律。对被抽取的地方金融组织实施检查时，不得妨碍地方金融组织正常的经营活动，不得接受被检查对象的宴请或馈赠，不得谋取其他利益。

（四）注重情况反馈。加强统筹协调、抓好督促落实、总结交流经验，务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取得实效，把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改革向纵深推进。

 洛阳市偃师区金融工作局办公室 2023年6月5日印发